

#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的 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行政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行政责任人吕英博，男，60岁，现任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临时负责人。吕英博先生1989年7月毕业于深圳大学财会专业，2007年7月毕业于中央党校法学理论专业，本科学历，2020年6月入司。

（二）吕英博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 二、行政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一）行政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行政责任人吕英博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单位及部门	职务
2010.12-2019.7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
2019.7至今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6-2021.1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 至今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公司临时负责人
-----------	--------------	-------------

(二) 吕英博无社会兼职。

### 三、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资金部反映。

#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渤海人寿〔2021〕34号

签发人：吕英博

##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的 报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并根据我司人事近期调整情况，现将我司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由闻安民变更为吕英博，专业责任人房延瑞保持不变。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行政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行政责任人吕英博，男，60岁，现任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长、临时负责人。吕英博先生 1989 年 7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财会专业，2007 年 7 月毕业于中央党校法学理论专业，本科学历，2020 年 6 月入司。

## 二、行政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及部门	职务
2010.12-2019.7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
2019.7 至今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6-2021.1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 至今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公司临时负责人

行政责任人吕英博具备保险机构投资业务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中国银保监会。

特此报告

附件：1. 承诺函

2.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0 日

(联系人: 臧帅 联系电话: 13612035171)

---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印发

拟稿: 臧帅 核稿: 余意

(共印0份)

##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行政责任人吕英博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

2021年1月20日

##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吕英博，是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行政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明确授权体系，对投资能力和具体投资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责任人对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行政责任人（签字）：

吕英博

2021年1月20日

2021